

✓ 20° 23

大城文史资料

第二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大城县委员会

大城文史资料

第二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大城县委员会

文史研究委员会

廊坊胶印厂印刷

787 × 1092 毫米 32 开本 3.15 印张 70 千字

1990 年 4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00

廊文出准字 (90) 第 6 号

目 录

邓哲熙传略·····	李印刚 (1)
张作霖祖籍探源·····	李玉川 (15)
塘沽协定亲历记·····	张熙光 (19)
国民党二十九军成立及其抗日经历简忆·····	
·····	邓竞武、邓旺熙 (22)
大城县国民党始末·····	繆世忠 (33)
民国时期的群众团体·····	繆世忠 (37)
解放东子牙之战·····	李印刚 (39)
杜福祥一生·····	李印刚 (44)
孤胆英雄——冯景泉·····	孙焕恩、赵文澜、白银章 (51)
清末学者刘钟英及其作品·····	李印刚 (67)
大城县“新学”奠基人——邓毓恺·····	李印刚 (77)
小盛春·····	王承惠 (82)
李德全·····	王承惠 (85)
刘毓芝先生传·····	卫生局《中医中药史》编写组 (87)
于植琴先生传·····	卫生局《中医中药史》编写组 (90)
南赵扶大桥的变迁·····	徐文凯 (93)

邓哲熙传略

李 印 刚

邓哲熙，河北省大城县人。早年追随冯玉祥将军。解放前历任绥远省财政厅长，国民党河南省政府司法厅长、高等法院院长、民政厅长、代理河南省主席、南京立法院委员、河北省高等法院院长等职。民主革命时期，他作为冯玉祥将军的重要谋臣，曾亲身经历了许多重大历史事件，并在其中发挥了积极作用。解放后，邓哲熙走上革命道路。历任中央民族学院办公室副主任，中央社会主义学院总务处长，第二、三、四、五届全国政协委员，民革中央团结委员，民革北京市委员会常务委员等职。1981年1月10日在北京病逝。终年87岁。

邓哲熙字仲芝，1894年农历10月12日出生在大城县西白洋村一个普通农民家庭。六岁时，父亲邓铭勋便教他读书识字。十岁那年，父亲到一个亲戚家吊孝，不幸染上霍乱，医治无效而病故。父亲去世后，邓哲熙被祖父邓树桂（时邓树桂在白洋桥镇开粮店，字号“双义公”）接到白洋桥镇，跟着远房叔祖邓汝连读书。1909年，邓哲熙读完私塾，在祖父资助下考入天津师范学校商业讲学班，学商科。1912年，又考入北洋法政专门学校，攻读法律。他在天津求学期间，勤奋努力，好学不倦，各科成绩均列优等。1917年，邓哲熙在“法政学校”毕业，按照学校规定，考试前三名留校服务，次三名保送出国留学。他的考试成绩是第五名，这样，他和另外两名同学一起被选送日本，在日本明治大学法律研

究班继续深造。翌年，邓哲熙学成回国，投到北京一个远房叔父邓毓怡的门下。邓毓怡是国会议员，总统府顾问官，他准备推荐邓哲熙到京师提督府做事。但是，邓哲熙看到军阀统治下的官场乌烟瘴气，非常失望，因而没有就职。恰值这时，邓鉴三（字长耀）来府拜访，邓毓怡让邓哲熙与之相见。邓鉴三时任湖南省临澧县知事，与冯玉祥交情莫逆，此次进京，一则办理一些私事，再有就是受冯玉祥之托在京城募选人材。他见邓哲熙谈吐不俗，年轻有为，便欲举荐。经商谈，邓哲熙慨然应允。邓鉴三料理完私事，即偕邓哲熙赴常德（冯玉祥时任十六混成旅旅长兼常德镇守使），把他介绍给冯玉祥。冯派邓哲熙到十六混成旅所属二团一营任少尉书记官。

1921年春，冯玉祥奉吴佩孚之命率部去陕西攻打陈树藩，胜利后十六混成旅扩编为陆军十一师，邓哲熙被调到师部军法处任军法官。同年九月，陕西督军阎焕章服毒自杀，由冯玉祥继任，邓哲熙升任督军署军法科科长。

在军阀统治时期，军政分治，各省由省长主政，督军主军。当时，陕西省省长是刘镇华，他自己掌握着一支队伍，名叫镇嵩军。这支队伍军纪败坏，经常骚扰百姓，冯玉祥任督军后，虽明令军法，但他们有省长做后台，仍然胡作非为，无所收敛。一次，两个镇嵩军士兵身穿便装，在督军署附近的一家烟店持枪抢走了数百两烟土。冯玉祥闻报，当即命军法科长邓哲熙带人调查，并限期三天破案。邓哲熙接到命令后，迅速行动，他一面下令全城戒严，一面派人暗中查访。在事发的当晚就将两名盗贼抓获归案。第二天凌晨，冯玉祥命邓哲熙率执法队，在被抢者门前枪决了那两名镇嵩军士兵。这一事件，轰动了整个西安城，为冯玉祥在民众中树立了威望。邓哲熙也因“办事干练”得到冯的嘉奖和器重。

1922年春，第一次直奉战争爆发，冯玉祥率部参战，在河南

击败直系叛军赵倜（赵战前为河南省督军），继任河南督军。冯玉祥为了把河南建成牢固的基地，从军中选派有政治经验的文职官员充任地方行政人员，以剪除旧习，革新吏治，整顿地方。邓哲熙被任命为河南省郑县知事。此时，坐镇洛阳的两湖巡阅使吴佩孚为了把冯掌握在自己手中，函电向冯玉祥推荐自己的亲支近派，分任督军署的重要职务。冯玉祥接电后，知道吴不怀好意，马上采取措施，由原陕西督军署的全班人马，组成了河南督军署，对吴介绍的人予以挡架。这样，邓哲熙还未到郑县就职，又被改任为河南督军署军法科长。半年之后，冯玉祥遭吴佩孚排挤，调出河南，当了陆军检阅使（驻南苑）。邓哲熙随冯到北京，任检阅使署军法处处长。

1924年春，第二次直奉战争爆发。冯玉祥借机联合胡笠僧、孙岳等发动北京政变，推翻了曹、吴政权。曹、吴倒后，中央政权逐渐落入临时执政段祺瑞和奉系军阀张作霖之手，冯玉祥遭到排挤，曾一度下野，后被任命为西北边防督办（驻张家口）。冯玉祥在西北地区秣马厉兵，励精图治，终于训练出一支军纪严明，战斗力很强的军队，号称“西北军”。邓哲熙为西北军总部军法处长。

军法处是旧军队中所谓“八大处”之一。是军队中的执法机关，主要负责看押、审讯、处罚违犯纪律的下级军官和兵士。冯玉祥将军对军队纪律要求十分严格，因此，他对军法处也非常重视。邓哲熙在任处长期间，遵照冯的指示，处处严格执法，不徇私情，办理了许多重大案件，其中影响较大的要算杖责宋哲元一事。

宋哲元是冯玉祥的老部下，为人性格刚毅，作战勇敢，很得冯的器重。冯军移住南苑后，部队的主要任务是训练、休整。时间一长，身为二十五混成旅旅长的宋哲元认为以后无仗可打，可

以安享太平，渐渐滋生了骄逸思想，时常在暗中同几个幕僚打牌吃酒（冯军中严禁喝酒、抽烟及赌博）。一次，冯玉祥召集各旅长议事，宋因刚喝过酒，面红耳赤，怕冯看出破绽，乃故意晚去。冯玉祥问明原委后，当即命人将宋哲元送往军法处，重责二十军棍。邓哲熙接到杖责宋哲元的命令，心里一沉。因为宋哲元不但职位高，而且与邓哲熙私交甚厚。在常德，邓哲熙任一营书记长时，一营营长就是宋哲元。那时俩人朝夕相处，结下了很深的友情。后来，邓虽调离一营，但一直与宋保持着良好关系。今天忽接此令，一时不忍下手。这时，有人给邓哲熙出主意说：宋旅长是冯先生的宠将，冯先生在气头上发布的命令未免言不由衷，我们暂时压下，待冯先生冷静下来，您再去求个情，冯先生定会饶恕宋旅长。邓哲熙思考了一会儿说：“旅长违纪不治，必增其骄纵，且日后冯先生也难以取信于全体官兵。”于是下令执刑。但一会儿又来人报，执法队无人敢带头打宋旅长。邓哲熙听完，领人来到“审讯室”，他亲自取掉宋哲元的阶级章（旅长军衔），然后，对执法人员说：“他现在不是旅长了，快动手吧！”执法人员见处长下了决心，拥上来将宋按在地上，重重打了二十军棍。事后，邓哲熙买了些药品，亲自送到二十五旅旅部，向宋致慰问之意，宋十分感激，此后两人的关系更加亲密了。

这件事，在冯军中影响很大，军官们在告戒士兵严守军纪时，常常以此为例。

二

邓哲熙在督办署任军法处长时间不长，即赴绥远，任绥远财政厅厅长。1926年10月被派往莫斯科，任驻苏联代表。邓哲熙驻苏期间，主要使命是为冯军联系军火。除此之外，冯玉祥聘请顾问，派遣军事干部赴苏学习等事宜也由邓哲熙与苏方洽谈磋商。

在莫斯科，邓哲熙与蒋介石的代表邵力子，共产党的代表谭平山住在一起。邓哲熙在同他们接触中，得到了不少新的知识，开始对马克思的共产主义理论有了一些了解。那时，他还经常利用空闲时间到中山大学、东方大学去听课，尤其对政治、苏共党史等课程感兴趣，几乎每课必到。可以说，他在这段时间所受的影响为他后来走上同情革命的道路打下了基础。

邓哲熙在任驻苏代表期间，国内局势发生了很大变化。冯玉祥自“五原誓师”后，采纳李大钊的建议，制定了“固甘援陕，联晋图豫”的作战方针，军事上节节胜利。1927年5月，冯玉祥率部出潼关，打垮了军阀吴佩孚，与南方北伐军会师于郑州。同年6月，冯玉祥进驻开封，占领河南大部。武汉国民政府任命冯为河南省政府主席，开封政治分会主席。此时，冯玉祥拥有了豫、陕、甘三省地盘，踌躇满志。不久，冯受蒋介石拉拢，实行所谓的“清党”，将苏联顾问乌斯马诺夫遣送回国。这样，邓哲熙也就完成了他的驻苏使命，于6月间回到开封。冯任命邓哲熙为河南省司法厅长，后改任河南省高等法院院长。1927年冬，邓哲熙继薛笃弼之后任河南省民政厅长代理河南省政府主席。其在任期间，突出做了以下几件事。

（一）清理逆产

冯军入豫之初，总部设一逆产清理处，处长由司法厅长邓哲熙兼任。这个处的职责是查抄罪迹昭彰的军阀、官僚留在河南的家产，将这些不义之财充公，以备军用。邓哲熙在清理逆产时，有人告发在南阳等地有北洋军阀头子袁世凯及袁乃宽的大批产业。邓因袁影响较大，不便做主，乃去电兰封（时冯玉祥在兰封指挥军事），向冯请示处理意见。冯在给邓哲熙的回电中说：“袁世凯背叛国家，帝制自为，死有余辜。袁乃宽是助桀为虐，祸国殃民，久稽显戮。两逆各拥资巨万，皆系百姓之血汗脂膏累积而成。

所有两逆在河南之全部财产，极应没收，作为办理抚恤此次战区被难民众家属及救济平民之用，以示取之于民者，仍以还之于民。电到后十五日内，限该处长办有成绩。”邓哲熙接电后，以逆产清理处处长名义通令各县查收二袁资产。从安阳、辉县、汲县、浚县、信阳、西平、确山、鸡公山等地，共计查收二袁资产：房830间，土地260余顷。另从安阳袁世凯的住宅中搜出他当巡抚、总督、内阁总理、大总统和称帝时的衣物用具等多件。邓哲熙根据冯玉祥的指示，将二袁逆产中的一部分抚恤战争中死难民众家属（每人约10亩田地，价值300元）；另一部分交给民政厅，在开封车站及演武厅两处附近建房600间，让露宿野外的逃荒灾民迁入居住。衣物用具等交给博物馆陈列了起来。

（二）创办开封训政学院

冯玉祥任河南省主席时，为了澄清吏治，树立受民众欢迎的廉洁政府，急需大批德才兼备的地方行政人员。为此，有人建议他成立干部训练学校，用以培养干部。薛笃弼任代主席时，曾创办河南省地方行政人员训练所，后改称河南训政学院。邓哲熙任代主席后，在河南训政学院的基础上，扩建校舍，增聘教师创办了开封训政学院（地址在河南省政府东侧），负责调训培养冯玉祥所辖六个省（山东、河南、陕西、甘肃、青海、宁夏）的地方行政人员。

开封训政学院的院长由邓哲熙兼任，副院长是余心清（负实际责任）。学院所设班次有县长训练班（学员毕业后即发放为县长）、法律研究班、法律专修班、政治研究班、政治专修班、自治训练班、公安训练班、卫生训练班等。开封训政学院按大专学校的教学方式的教学。学员所学的课程有《三民主义》、《建国方略》、《建国大纲》、五权宪法、经济学、社会学、统计学、公程式等。招收学员的办法是通过考试，择优录取。

邓哲熙任代主席时非常重视人材的培养。那时，虽然政务缠身，但他每天都要在“朝会”时来院训一次话，鼓励学员奋发进取，学有所成。

（三）清乡剿匪

邓哲熙代理主席时，为了“清弭匪患，促训政之实施”，举办过一次规模较大的清乡活动。

清乡时，省府设剿匪总司令部，协同民政厅统一部属，下属各县设清乡局，由各县县长和民团团长任正副局长。清乡的第一步是清查户口，编制保甲，户口编制法，以十家为一牌，公举正副牌长各一名，十牌为一甲，公举正副甲长各一名，五甲为一保，公举正副保长各一名，保以上是自治区，由民团正副团长任自治区正副区长。编制保甲的工作完成之后，第二步就是剿匪，所用队伍主要是各县组织的民团，遇有大的匪帮时，再派军队协助剿灭。清乡的第三步是广泛宣传新政，安抚民众。这次清乡历时半年，基本上肃清了匪患，维护了社会秩序，颇受地方百姓的欢迎。

（四）成立模范县

邓哲熙代理河南省主席时，曾设立了五个模范县，他们是豫东的尉氏县，豫西的洛阳县，豫南的信阳县，豫北的辉县，豫中的禹县。邓哲熙在这些县，选派最优秀的官员加以治理，搞出成绩，树立起榜样，然后组织其他县到此参观学习，使其“纷纷效法”，以推动训政的尽快实施。

（五）放足风波

冯玉祥主持豫政时，为革除女子缠足之陋习，特在各县设放足会，劝导妇女分期放足，第一期为准备期，第二期为实行期，第三期为检查期。邓哲熙代理主席时已进入检查期。时新安县有一位新任县长，在街上发现一位新娘子还缠着脚，当即命令她就地解除了缠布。那位新娘子回家后，认为受了侮辱，便上吊自杀

(未死)。此事引起当地民众的不满，认为有伤风化，很多人联名告到省府。邓哲熙看过状纸，当即将那位县长免职，并派人到那位新娘子家里赔礼道歉，通过解释宣传，民怨始消。

(六) 澄清冤案

邓哲熙代理河南主席期间，经常到各县巡视民情，一次去自由县（今河南省伊川县白沙镇一带），半路上有一妇女拦车，为其丈夫鸣冤。原来，她丈夫名叫王赞化，是自由县新剧团的指导员，为人正派，很有才干。另一名指导员张汉傑对他非常忌妒，到处造谣，说他与新剧团的一名女演员有奸情，并以“恶化败俗，暗嫖私娼”告到县里。自由县县长李培源没做调查，即将王赞化抓入狱中押了起来。邓哲熙听后，找到县长李培源，令其重申此案。经过复查，张汉傑果系诬告。邓哲熙命李培源当堂放出王赞化，让他们夫妻团聚，而将张汉傑以诬告罪押入狱中，此事在当时自由县传为佳话。

1928年秋，冯玉祥去南京就任军政部长，河南省政府主席由韩复榘继任，邓哲熙仍任民政厅长。1929年2月，冯玉祥与蒋介石关系破裂，借机回到河南。同年5月，冯命全体西北军西撤，以缩短防线，准备反蒋。邓哲熙接到冯的命令，即率省府官员随孙良诚部撤往陕西。邓哲熙到陕西后，受冯命曾两度赴晋，劝说阎锡山与西北军联合，共同反蒋。冯、阎联盟缔结后，邓哲熙又被派往奉天，游说张学良。中原大战期间，邓哲熙代表冯玉祥出席了由国民党元老汪精卫主持召开的扩大会议。1930年9月，中原大战以冯、阎联军的失败而告结束。邓哲熙离开军队来到北平，住在古楼东草厂胡同乙13号，过起了隐居生活。

三

1931年9月，日军发动侵华战争，由于蒋介石集团推行“攘

外必先安内”的不抵抗政策，禁止军队抗日，这就更加助长了日寇的嚣张气焰，他们在吞并了东北三省之后，又于1933年3月占领了热河，随即进犯察哈尔省。这时，冯玉祥将军在张家口树起了察哈尔民众抗日同盟军的大旗，召集旧部及抗日群众武装，准备迎击日寇，收复失地。邓哲熙对冯玉祥的抗日行为极为敬佩，闻讯遂即前往。在抗日同盟军总部担任军法处处长，不久，邓哲熙又被冯派往平、津，担任联络工作。

抗日同盟军在冯玉祥的指挥下，经过一个多月的浴血奋战，收复了宝昌、康保、沽源、多伦四县，将日军赶出了察省。这一消息引起了南京政府的恐慌。早在抗日同盟军建立初期，蒋介石就屡次派人到张家口劝冯离察，赴南京“共商大计”，并以要职相许，但遭冯拒绝。及至抗日同盟节节胜利，蒋担心冯玉祥不断地壮大声势，日后必成心腹大患。于是他在庐山与汪精卫联名发出俭电（7月28日）向冯提出四项意见：①勿擅立各种名义，使察省脱离中央；②勿妨害中央边防计划；③勿滥收散军土匪；④勿引用共匪头目煽扬赤祸。意在让冯玉祥收束军事，取消抗日同盟军名义。同时，蒋还指使北平军分会委员长何应钦调集十六个师的兵力，开入察省，准备一举消灭抗日同盟军。

“同盟军”此时的处境是既要抵抗日军的进攻，又要对付中央军的压迫，形势十分危急。冯玉祥急忙召集诸将商议对策。将领中有的主张“外抗暴日，内除国贼”，蒋来打蒋，日来打日，有的主张集中兵力趁中央军立足未稳，猛击其前部，如取胜，或使其不敢来打“同盟军”；如战败，则放弃张家口，撤到绥远地区，对内团结抗日力量，对外争取苏联援助，以待时局的发展。冯玉祥在犹豫不决时，派人到天津，征求邓哲熙的意见。

邓哲熙在平、津，以冯玉祥代言人的身份频频在群众集会和平、津各报发表谈话，进行抗日宣传，并号召各界人士声援抗日

同盟军。当蒋、汪发出俭电并派兵围攻“同盟军”时，邓哲熙十分愤慨，他一面发表谈话，对蒋、汪诬蔑冯玉祥“搞自治”，“滥收土匪”，“煽动赤祸”进行驳斥；一面呼吁各方以大局为重，阻止入察军队。但是，当他得知“同盟军”要与中央军发生冲突时，他则认为“同盟军”兵力薄弱而且财政紧张，取胜可能性不大，那样徒使日军坐收渔人之利。因此，他在打给冯玉祥的电报中劝冯不要与中央军交战，并提出以宋哲元（抗日同盟军成立前为察哈尔省主席）回任察省主席为条件，暂时解散抗日同盟军，把部队交由宋哲元收编，保存实力，以待时机。邓哲熙的建议得到冯玉祥的几位老部下张允荣、李忻、秦德纯、陈继庵的支持。冯玉祥在处境不利的情况下，只好采纳了他们的建议。7月31日，冯玉祥在给邓哲熙的回电中说：“兄志在抗日收复失地，枪口始终向外，现多伦已复，保察志愿已遂，此后但求收复东北四省，如南京有整个计划，兄自当尽力赞助，明轩（宋哲元）弟如有接防可能，只要二十九军开过沙城，兄即交出政权。”8月1日，冯玉祥又打电报给邓哲熙、秦德纯，说：“国难严重，不忍自相残杀，愿收束军事，盼转知前途来接察政。”邓哲熙接电后，于8月2日在天津各报发表谈话说：“余同李忻先生近往来平津，始终在本冯先生之和平本旨有所努力。冯先生一再诚意表示，此次在察动作，志在抗日，而不在对内。多伦一役，死伤一千五六百人，伤兵运平医治者，亦有百余人。事实为一般人所共见。汪蒋俭电提出之四项，以假定口气，希望冯先生不要如此如彼云云。此在冯先生方面看来，则事实真相俱在，一非赤化，二非割据，谈不到接受与不接受也。冯先生前昨均有电来，绝对主张和平，不愿再见内战。目前重点所在，冯先生仍希望宋主席回察主持一切，本人进退不成问题。政府方面则希望冯先生先取消名义，此事究竟如何方妥，诚不易言。自余个人所见，则察省现已成为华北最前之国

防线，军政主持之人，不能一日中断，事实上自以由宋主席先行回去为宜。余在此与各关系方面，共策进行。对于政府方面，全托熊哲明先生代陈……当局屡次表示和平，则和平当然非全无望也。”邓哲熙发表谈话后，于8月6日与李忻一起回到张家口，14日随冯玉祥登上泰山。至此，轰轰烈烈的抗日同盟军在蒋介石、何应钦的压迫下完全解体了。

1933年9月，邓哲熙经冯玉祥介绍，当了立法院委员。此后，他就利用立法委员这个头衔为冯玉祥奔走，几度到香港、上海、广东、广西等地，给冯做抗日倒蒋的联络工作。1936年，调任冀察政务委员会委员兼河北省高等法院院长。八年抗战时期，他随河北省政府先后流亡到洛阳、西安等地。日本投降后，又回到北平，继续担任河北省高等法院院长职务。

四

抗战胜利初期，国民党政府下令严惩汉奸，当时北平市政府机构和司法部门刚刚设立，秩序混乱。许多国民党官员趁此机会索贿受贿，大发横财。很多罪大恶极的汉奸通过行贿，不但未被镇压，反而摇身一变成了堂堂的国军官员。民众对此极为不满。邓哲熙在任河北省高等法院院长期间，秉公断案，刚正无私，可谓出污泥而不染。他尤其厌恶索贿受贿行为，曾嘱咐家人，对行贿者，无论数量大小，一律谢绝。一次，他表弟刘贵林来看望他，住在家中，有人送来一盒点心，便代为收下。邓哲熙回家后，打开点心盒一看，原来里边都是金条。他对表弟大发脾气，并派人寻找送礼人的下落，查到后，立即让刘贵林将金条如数退了回去。解放后，有人写过一本揭露国民党官员劣迹和丑闻的小册子，名叫《伪官丑史》，在邓哲熙那一栏里写道：“邓哲熙两袖清风？不过扣了一点办公费而已！”这本小册子被邓哲熙过去的几个部下看

到，他们找到政府，对有关人说：邓院长向来官清如水，从未有过克扣办公费之事，要求政府为他正名。邓哲熙为官清廉由此可见一斑。

邓哲熙任高等法院院长期间，该院处决的大汉奸有陈济棠、齐燮元、金壁辉等。其中金壁辉案的审理颇费周折。金壁辉是晚清肃亲王之女，幼年其父将她送往日本，她是在日本长大的，因而又有一个日本名字“川岛芳子”。“九、一八”事变前，她回到国内，在上海加入日本特务组织。伪“满州国”成立后，她与日本顾问多田骏勾结在一起，在长春收编土匪，组成了“金支队”，由她任司令，曾配合日军进攻热河。“七、七”事变后，她在北平成立了“华北人民自卫军”，自任总司令，协助日军作战。此时，金壁辉已由封建王族之女变成了地地道道的汉奸。1945年10月，金壁辉被捕，囚禁在河北省高等法院第一监狱。由于金壁辉同日本上层人物有过来往，背景复杂，国民党政府企图通过她获悉日军侵华内幕，因此，金壁辉在第一监狱押了很长时间。1947年2月，她被解往南京，接受军事法庭审判，同年5月，又送回北平，仍关在第一监狱。河北省高等法院于11月份对她进行公判，定为死刑。由于金壁辉交待过，她在南京受审时，南京方面曾许诺：如果她说出全部情况，就把她送回日本，从事间谍活动。法院怕她在受刑前讲出这些内幕，造成坏影响，因此决定将她秘密处决。1948年3月25日凌晨，金壁辉还在睡梦中，执法人员进入牢房，将她拖到第一监狱院内枪毙了。关于金壁辉的死，很多人不明真相，众说纷纭，有的记者还在报上刊登文章，指责河北高等法院偷梁换柱，暗中释放了金壁辉。其实，这些都是毫无根据的谣传。据邓哲熙长子邓乃友回忆，他在一个副官那里亲眼看到了他们在验尸时拍下的金壁辉的照片。

邓哲熙身为高等法院院长，严明清正，执法如山，但他也不

是滥杀无辜的酷吏。其释放京剧大师马连良就是一例。马连良在日伪统治时期出来演过戏，因此，被定为汉奸，关在河北省高等法院，马连良的亲友为了营救他，托人给邓哲熙送礼，被邓拒绝。这一下，家人认为“案情重大”，急忙找到白崇禧（白与马连良都是回族），由白崇禧去托北平行辕主任李宗仁。李宗仁虽然是邓哲熙的上级，但他知道这个情不好讲。于是，他想先试探一下邓哲熙的口气。一次，李宗仁设家宴请邓哲熙吃饭。他将邓让到上座。席间，李宗仁将话题引到马连良，并随口说道：“一个唱戏的怎么会成了汉奸呢？”邓哲熙也表示“此案应当复查”。后来，邓哲熙果然派人重新调查马连良案。结果证明，马连良在日伪时期除唱过戏之外，未参与任何政治活动。不久，河北省高等法院将马连良无罪释放了。马连良出狱后，第一个拜访邓哲熙，进门后，他给邓深施一礼，象在戏台上道白一样说道：“多谢邓院长再造之恩啊！”引得家中的客人们大笑不止。

国共合作破裂后，蒋介石又挑起了内战。此期间，邓哲熙与老上司冯玉祥又取得了联系。冯玉祥让他暗中联络左翼革命分子和进步青年，积蓄力量，伺机反蒋。1948年11月，邓哲熙经李锡九、周范文介绍，加入了李济深发起的“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民革），从事分化蒋介石集团的地下工作。同时，他对共产党持同情态度。河北省高等法院的地下组织活动，邓哲熙既不参与，也未加干涉。地下党员刘清杨（公开身份是高等法院职员），因活动不慎，受到特务怀疑，邓哲熙曾亲自出面为其担保。中共党员徐冰（原名邢西萍，解放后第一任统战部长）的哥哥刑詹亭在河北省高等法院工作，因受株连，被特务抓走，多亏邓哲熙暗中保护才幸免于难。清华大学学生会主席邓乃荣到北平各大学进行联络，准备发起一次学生运动。她在出城时正赶上全城戒严，不许行人通过。她因有急务要送出城外，来找邓哲熙，求他想办法（邓乃